

靜態評分			
	評分原則	裁判評語	分數
1. 精確的外型 檢查要點：對照三視圖、地面姿態、主要物件接合精準度	最多 40 分，以 0.5 分為計算單位。 超優 - 36 ~ 40 分 優秀 - 27 ~ 35 分 良好 - 18 ~ 26 分 普通 - 9 ~ 17 分 粗劣 - 1-8 分		
2. 完成度，塗裝及標誌的像真度 檢查要點：正確的色澤及光澤，正確的字型，微小標誌等。	最多 20 分，以 0.5 分為計算單位。 超優 - 18 ~ 20 分 優秀 - 14 ~ 18 分 良好 - 9 ~ 13 分 普通 - 4 ~ 8 分 粗劣 - 1-3 分		
3. 手工技巧 檢查要點：整體的製作品質，組件的密合度，座艙的精確度。	最多 40 分，以 0.5 分為計算單位，其中座艙的精巧度得佔 20 分。 超優 - 36 ~ 40 分 優秀 - 27 ~ 35 分 良好 - 18 ~ 26 分 普通 - 9 ~ 17 分 粗劣 - 1-8 分		
靜態評分初評：			
K 值，參照比賽規則 - 乘上靜態評分初評：			
靜態評分總合：			
飛行			
	評分原則	第一回合	決賽
1.起飛到脫鉤	最多 20 分，以 0.5 分為計算單位。 斜坡比賽時，以手擲成功起飛即得 20 分		
2.維持平飛姿態	最多 20 分，以 0.5 分為計算單位。		
3. 兩圈 360 度盤氣流式轉彎(左右皆可)	最多 20 分，以 0.5 分為計算單位。		
4.降落	最多 20 分，以 0.5 分為計算單位。		
5.飛行的像真度	最多 20 分，以 0.5 分為計算單位。		
飛行總分：			
所有裁判之評分			
靜態評分：			
飛行評分(若總分相同時，加入單項延長賽得分)：			
結算總分：			